

附件 3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煤场扩容及输煤系统改造项目		
项目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罗埠镇延兴路 299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盛杰敏	联系电话	18057907774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金晓杭 13040723005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p>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评审验收时间：2025. 08. 09 主持人：盛杰敏 评审验收人员：方本烈、何晓庆、王松波 评价结论：见附件 评审及验收意见：见附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内容较多可另附后）</p>			
<p>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已修正，见附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内容较多可另附后）</p>			

制表人：金晓杭

制表日期：2024. 08. 29 联系电话：13040723005

【★注：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验收）完成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信息公布】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煤场扩容及输煤系统改造
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
专家评审意见**

2025年8月9日，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由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煤场扩容及输煤系统改造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编号：ZKP25040001，以下简称《控评报告》)评审会，会议邀请了3名专家组成专家组(见签到表)。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对该项目建设试生产概况及《控评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并查看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经充分、认真地讨论，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一、《控评报告》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相关法规要求，符合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程序。

二、《控评报告》评价目的明确、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内容较全面，评价方法正确。

三、《控评报告》工程分析较全面，对该建设项目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调查和分析，对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进行了评价。

四、《控评报告》评价结论正确，提出的整改建议可行。

五、评审意见：

- 1、细化职业卫生管理措施的调查与评价；
- 2、补充完善应急救援演练等措施的描述。

六、审查结论

评价单位应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控评报告书》，修改后的报告书需专家组长签字确认后通过。

专家组组长：方丰

专家组成员：何晓庆 江松波

建设单位：王占 王占

评价单位：李洪书 张树



2025年8月9日

附件 11：修正说明

关于《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煤场扩容及输煤系统改造
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的修正说明

根据 2025 年 08 月 09 日在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召开的《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煤场扩容及输煤系统改造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评审稿)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提出的修改建议,对该控评报告书(评审稿)进行了修改,修正情况如下。

修正说明

序号	审查意见	修改情况说明要点
1	细化职业卫生管理措施的调查与评价。	已细化职业卫生管理措施的调查与评价。详见 P89~P91。
2	补充完善应急救援演练等措施的描述。	已补充完善应急救援演练等措施的描述。详见附件五。

评价单位(盖章): 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18 日

专家审查组组长审查意见: 已按专家组评审意见进行修改

组长审查确认(签名): 方书烈

2025 年 08 月 18 日